## 四、 其他资料(若有)

## 4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	<b>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</b>	发展管理办
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	(联合体)参加	
(单位名称)的	_(项目名称、项目组	扁号、包名称、
包号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	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	造。相关企业
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	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	:体情况如下:
1(标的名称),属于	(采购文件中	明确的所属行
业);制造商为	_(企业名称),从_	业人员
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_	万元 ¹,属	于
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		
2(标的名称),属于	(采购文件中	明确的所属行
业);制造商为	_(企业名称),从\	业人员
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_	万元,属于	于
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		
•••••		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是	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	企业的情形,
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	2	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	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	:担相应责任。
企业名积	陈(盖章) <b>:</b>	
	日期: 年	: 月 日
	//4-	/ •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